

彰化縣政府113年2月份擴大(第260次)主管會報紀錄

時間：113年2月27日(星期二)下午3時

地點：彰化演藝廳

出席人員：詳簽到簿

主席：王縣長惠美

紀錄：許雅俐

一、主席致詞：略

二、陳獎及頒獎：

- (一) 陳獻教育部體育署「112年運動 i 臺灣 2.0 計畫」績效「特優」獎牌【教育處】
- (二) 表揚 112 年度協助推動 CPR+AED 認證訓練講師【消防局】
- (三) 表揚「光興閣掌中劇團」首度榮獲國家文化藝術基金會 113 年度「TAIWAN TOP 演藝團隊」殊榮【文化局】
- (四) 表揚林俊寅老師協助本府辦理「113 年上半年縣府藝廊展覽活動」【行政處】
- (五) 表揚「2024 年世界龍王爭霸賽」競技龍冠軍及總合成績總冠軍獲勝團體代表【教育處】
- (六) 表揚田中高中蕭安宇同學參加「2024 年聖保羅世界聽障青年運動會」勇奪羽球女子單打金牌及混合雙打金牌佳績【教育處】
- (七) 表揚「本府 112 年度新聞績效考評」各組評比績優單位【新聞處】
- (八) 表揚本府「112 年地面水體垃圾攔除考核計畫」榮獲環境部考核為第 3 組特優【環保局、工務處、水資處】

三、上次會報主席裁示事項各單位執行情形：略

決定：洽悉。

四、專案報告：150萬元以上標案施工上網登錄填報率報告：略

決定：洽悉。

五、列管案件報告：

決定：洽悉。

六、輿情分析：略

決定：洽悉。

七、各單位工作報告：略

決定：洽悉。

八、主席裁示事項：

(一)請相關單位全面檢視行人通行動線，並行文各鄉鎮市公所針對紅綠燈號誌下機車停等區域、人行空間安全性進行全面盤查，以利本府適時協助改善；如屬交通部主管道路，亦應儘速建請中央積極處理。另請加強道路交通安全宣導，強化民眾交安常識及觀念，以提升道路安全。【交通處、工務處】

(二)各局處活動結束後，應即分析各項活動內容及數據，針對執行不佳部分，研議改善方案。如委辦業務涉及人力運用，應建立考核機制，評估服務人員工作成效，以發揮委辦目的。

【各局處】

(三)今(113)年花在彰化、月影燈季活動觀光人潮踴躍，再次感謝所有同仁的辛勤付出，期望未來各局處加強合作，例如教育處及社會處可多規劃學校、社區參訪行程、農業處也可增加推廣本縣各項展覽等，讓各項活動不僅能吸引外地遊客造訪，同時也讓本縣民眾更認識在地文化。另為利於尋求優質合作廠商，應積極發揮創意並及早規劃下次活動內容，以打造春遊第一品牌。【農業處、城觀處、教育處、社會處、各局處】

九、臨時動議：無

十、散會：下午4時15分